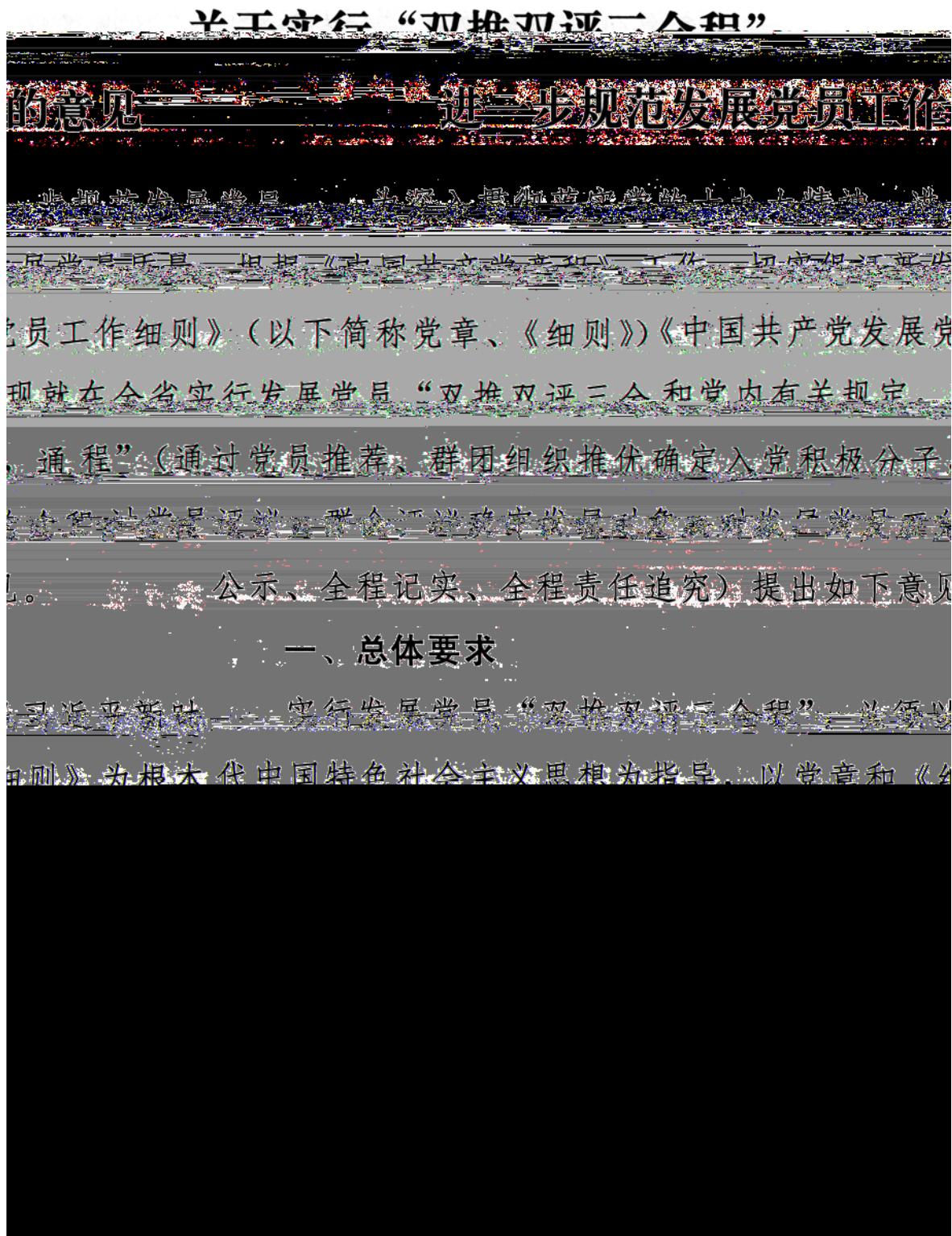


关于转发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关于实行“双推双评三全程”进一步规范发
展党员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2018 47

2018 5 22



(一) 坚持政治标准，突出政治合格。严格按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发展党员，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深入考察进行政治审查，考察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和政治素质，确保新党员政治合格、质量过硬。

(二) 坚持公开化公示化，实行阳光下运行。党组织对发展党员情况实行公示制度，公示内容包括：发展对象的姓名、年龄、性别、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情况、征求党内外群众意见情况、民主测评情况、公示结果等。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向党支部提出，党支部应及时调查核实并作出解释说明。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已查明情况并作出结论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公示期间，党支部要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对反映的问题进行核查，对情况属实的，要严肃处理，直至取消发展对象资格。

(三) 坚持规范化操作，做到程序不缺、环节不漏、手续完备。严格按照每一个环节严格审核把关，做到程序不缺、环节不漏、手续完备。

(四) 坚持发扬民主，实行群众监督。在发展党员工作中，每个环节党员工作中的民主，对发展党员全过程公开公示，广泛征求群众意见，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内容方法

坚持严格标准、严格管理、抓住关键节点，把好发展党员质量关。

(一) 建立入党积极分子档案

建立入党积极分子档案，是加强入党积极分子教育管理、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的有效途径。入党积极分子档案由基层党委统一建立，由党支部负责填写、管理。入党积极分子档案一般应包括以下材料：

1. 入党申请书、思想汇报、自传、政审材料、入党志愿书、转正申请书、入党宣誓书、鉴定、奖惩材料等。

书、
1. 党员推荐。(1) 推荐对象必须是已递交入党申请书、
党支部已派人谈话且符合党章和《细则》规定的党员基本条
件的入党申请人。(2) 参加推荐人员为本支部党员，可通过
会议推荐、党员单独或群众推荐等方式进行。会议推荐由党

指派人

只要注
2. 群团组织推优。(1) 注重平时了解。群团组织
要注重青年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有无理想、道德情操、情操等
，从入组织推优，要坚持党章和《细则》规定的党员基本条件

选，报上一级群团组织备案后向党支部推荐。

群团组织推荐
3. 党支部研究确定。党支部要对党员、
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由支部大会，下同）充分讨
论，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进行审议。

党的基本情况 1. 上级党委考察、党支部收入

情况的概况以及备案报告等，并报上級党委备案。上級党委是否到党支部报送的备案材料后，要认真审查入党积极分子是否具备条件、手续是否完备，并研究提出意见。党委的备案意见应在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

五 5. 加强教育培养。党组织要把思想教育贯穿发展党员全过程，使之能够自觉实行“两学一做”的要求”。（学习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吸纳参加学习研讨、吸纳参加主题党日、吸纳参加组织生活，中央、省委出台重大决策部署时的谈，发生社会普遍关注的焦点问题时必谈，进入培养发展的重要关口时必谈，发现思想疑虑时必谈），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提高思想觉悟，端正入党动机，自觉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培养群众基础。按每季度向党支部汇报一次，给予进行极分子的培养教育情况。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调整一次考察，要建立入党积极分子动态管理制度，及格不合格人员。

（二）以“双评”确定发展对象

在入党积极分子中确定发展对象，必须通过党的评议。

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

2. 评议方法 (1) 党支部召开有群众代表参加的支部会议评议的党员应超过支部党员总数的半数，参加评大会，参与度应不低于到会党员总数的 $2/3$ 。根据需要，党的群众群众评议可分别进行。(2) 入党积极分子与会人员评议。本人的思想、工作及生活等方面的情况，与会人员填写汇报评议表，进行现场评议。(3) 民主评议的内容应包括写民主评议表，进行现场评议。政治表现、道德品行、遵纪守法、工作表现、履综合评价等方面的情况，等级分为“优秀、一般、差”。

评议结果分为“优”、“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和“差”。无记过以上“差”的票数不超过 20% 的，有关直属党组织在征求联系人意见的基础上，经支部委员会讨论研究，可列为发展对象人选。党总支应对党支部确定的发展对象人选进行考察，发展对象要自觉接受考察，做到认真学习、虚心接受教育、主动汇报思想情况，有针对性地对本人进行教育。对本人的政治表现、道德品行、遵纪守法、工作表现、履行综合评价等方面的情况，等级分为“优秀、一般、差”。(2) 未列为发展对象的，根据评议情况，有针对性地加强培养教育，使他逐步具备《中国共产党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对于连续一年内被评为“差”票超过 50% 的，取消入党积极分子资格，半年内不得再次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

组织： 4. 进行政治审查 对拟列为发展对象的人是应当且必须进行严格的政治审查。(1)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本人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和作风；本人的政治历史和家庭情况；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情况。(2) 政治审查与本人关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不函调或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3）政治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

人材 1104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日

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

叶某，男，汉族，1982年1月出生，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现为XX市XX区XX局XX科科员。该同志自参加工作以来，能够认真学习党的理论知识，自觉遵守党纪国法，热爱本职工作，尽职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群众反映良好。

该同志在XX局工作期间，能够服从组织安排，团结同志，为人正直，作风扎实，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XX科工作期间，能够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了领导和同志们的认可。

求，对发展党员工作每个环节的情况进行详细记载，如实填写《发展党员全程记实表》。基层党委要规范档案收集登记。

发展党员程序归档、保管保密、调档查阅等流程，建立完整的

档案管理机制，确保档案安全、完整、有效利用。

二、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分子，发展对象或预备党员工

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三、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四、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五、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六、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七、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八、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九、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一、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二、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三、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四、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五、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六、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七、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八、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十九、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二十、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二十一、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二十二、向（居住地）党组织，接续做好发展党员相关工作。

布。(4) 办理时限：对发展党员工作责任追究，自发现之日起，一般应在 30 日内处理完毕；特殊情况的，经上级党组织同意，可适当延长。

一、三、组织领导

工作 (一) 落实领导责任。各级党委要把做好发展党员工作作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重要举措，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落实“双推双评三全程”的具体措施，并将其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每年进行考核。

